

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独立董事审阅了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聘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》《关于聘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》和《关于聘任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并向公司了解了相关资料和信息。

经审阅上述文件，独立董事认为：

（1）聘任谢文辉为行长；张培宗为董事会秘书；王敏、董路、舒静、张培宗、高嵩为副行长，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、增强决策能力。

（2）上述人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（2018年修订）》《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》《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》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》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，拟同意聘任谢文辉为行长；张培宗为董事会秘书；王敏、董路、舒静、张培宗、高嵩为副行长，并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。

独立董事签名：

宋清华、张桥云、李明豪、李嘉明、毕茜

2021年9月17日